

論壇版是一個公開的評論園地，歡迎社會各界人士與專家學者來稿。本版文章不代表本報立場。為增公信力，文章宜署真實姓名及身份。刊出敬奉薄酬。來稿可用下列方法：郵寄：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文匯報論壇版》 傳真：28731007 電郵：opinion@wenweipo.com

政府豈能承諾不釋法 反對派施壓終院包藏禍心

卓偉

「雙非」問題源於終審法院在「莊豐源案」上的錯判，當局尋求釋法釐清爭議是理所當然，如果終院不同意提請，當局理應自行提請，豈能如陳文敏所言承諾不提請釋法，這豈非「將錯就錯」、不負責任？陳文敏批評政府是輸打贏要，但「雙非」問題輸的是全港市民，陳文敏等反對派中人不斷阻撓解決「雙非」問題究竟是何居心？而且，反對派之流不但阻止政府解決問題，更不斷進行種種小動作去製造輿論向法院施壓，方案提前洩密、意圖立法會公審法官、每日在報章媒體評論案情、當下在法院即將聆訊之時更要組織論壇向法院施壓。反對派的行為既是阻止「雙非」問題解決，更是衝擊本港司法獨立，禍害深遠。

一眾反對派議員昨日舉辦了題為「一國控制vs一國兩制」的論壇，分別討論人大釋法和政制改革兩大議題。毋庸諱言，這個由反對派組織的論壇，目的顯然不是為了真理愈辯愈明，也不是讓各方陳列意見集思廣益，而是就着這兩大議題在社會上製造輿論，向特區政府以及終審法院施壓。當中，由港大法律學院院長及公民黨創黨會員陳文敏主講的有關人大釋法部分，不但故意扭曲事實，誤導公眾，而且千方百計阻止當局通過法律渠道根治「雙非」問題，論調與公民黨如出一轍，完全是罔顧了自身的法律專業，甚至公然違反了案件審理前不論案情的慣例，這樣的人還有資格自稱為法律學者嗎？

陳文敏對《基本法》認識膚淺

陳文敏昨日發言時主要有兩個重點：一是批評政府建議終審法院就案件尋求人大釋法，是將政治問題推給法院，令法院承受壓力，他更批評政府不肯承諾，不論法院的判決如何，都不會主動再尋求人大釋法，是輸打贏要；二是指特區籌委會的報告書是立法原意的理據，是本末倒置，也有違普通法原則，指籌委會的報告書是在《基本法》通過後6年才撰寫，質疑是否屬於立法原意，認為居港權問題，以修改《基本法》去處理較為合適。陳文敏身為法律學院院長，但對於案情的理解，對於《基本法》認識的膚淺令人驚訝。追本溯源，今日「雙非」問題源於當年終審法院在「莊豐源案」上的錯判，沒有考慮到籌委會就居港權定義的界定，導致了一個與《基本法》立法原意相連的判決。因此，當局尋求釋法是合理合情合憲，現在律政司建議終審法院提請釋法，是尊重終審法院的表現，也是為了減少爭議。如果終院最終決定不提請，政府自然應自行提請，豈能承諾不提請釋法，這不是「將錯就錯」嗎？陳文敏批評政府是輸打贏要，但「雙非」問題輸的是全港市民，成功解決也是市民得利，政府提請釋法是理直氣壯。陳文敏竟要求當局自綁手腳，阻撓解決「雙非」問題究竟是何居心？

公民黨以為自己「朕即法律」

陳文敏又認為特區籌委會的文件並不能證明《基本法》的立法原意，再次令人啼笑皆非。人大常委會在「吳嘉玲案」中的釋法已明確指出，要想被認定為享有居港權，申請人必須「是指無論本人是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前或以後出生，在其出生時，其父母雙方或一方須是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

本法》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條件的人」。人大常委會選特別指出，解釋所闡明的立法原意以及《基本法》第24條第2款其他各項的立法原意，已體現在1996年8月10日全國人大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通過的《關於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二十四條第二款的意見》中了。人大常委會已經清楚指出，籌委會的報告已體現出立法原意，但陳文敏卻不代表立法原意，究竟是陳文敏沒有讀過有關釋法文件，還是他認為自己權威高於人大常委會，是「朕即法律」？

陳文敏打着法律學者之名，但言論立場與公民黨無異，昨日更與吳靄儀在論壇上「唱雙簧」，提出要修改《基本法》。然而，在「雙非」問題上《基本法》條文並沒有問題，錯的是終院判決沒有考慮到立法原意，錯的是公民黨之流鑽法律空子，解決的辦法是提請人大釋法，止疑息惑，而非將《基本法》這套根本大法隨意修改，陳吳之言不過是為了轉移視線，為阻撓釋法尋找藉口而已。

不斷向法院施壓衝擊司法獨立

必須指出的是，反對派之流不但阻止政府解決問題，更不斷進行種種小動作去製造輿論向法院施壓。在律政司公佈建議終院提請人大釋法前一日，方案竟然被《明報》全文刊出，而掌握方案者只有律政司、終審法庭和外備案代表律師（即是公民黨一眾），方案洩露目的明顯就是要先營造反對聲勢。及後公民黨郭榮鏗竟然提出在立法會召開特別委員會討論有關案件，要公審法官之意躍然紙上。雖然動議被立會否決，但反對派仍然沒有停止過向法院施壓，表示終院如提請釋法就會損害法治，會自我矮化，目的就是要迫終院否決政府建議。反對派的過火行徑連法律界也



■郭榮鏗曾提出召開立法會特別委員會，討論律政司建議終院提請人大釋法事件，公審法官之意躍然紙上。

看不過眼，大律師公會罕有發表聲明，指「任何干擾司法獨立的舉措，不論政治立場，即使是不違法，仍須嚴加防範並慎重處理」，律師會會長葉禮德也說，不認為政府向終院施壓，不相信案件影響香港自由民主，甚至連反對派推崇備至的前終審法院常任法官包致金亦指，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不宜在庭外討論。但反對派從沒有停過評論案情，甚至在案件即將聆訊之時，還要舉辦這樣一個論壇，繼續向法院施加壓力，這不是損害司法獨立又是什麼？

正如出席論壇的港大法律學院教授陳弘毅指出，人大釋法對本港法律人員，包括法官、裁判官和大律師等，在日常法制運作上沒有造成負面影響，而人大過去4次釋法，只是就有關法律問題，作出有約束力的解釋。法律學者就應有學者應有的操守水平，討論講的是證據，要以理服人，但在陳文敏等反對派眼中，卻沒有理會釋法是本港法制一部分的事實，將釋法視作洪水猛獸，寧願讓「雙非」問題繼續困擾香港也要阻止釋法，他們究竟操守何在？居心何在？良心何在？

不反梁竟被批鬥 反對派搞白色恐怖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圍繞元旦日的挺梁和反梁遊行至今仍然餘波未了，有團體因當日沒有參與反對派的倒梁遊行，連日來被反對派及其喉舌打手圍攻批鬥；有支持政府的團體莫名其妙地跌入所謂「請人遊行」風波；有學者因指出「民陣」遊行人數嚴重誇大，被網上憤青喊打喊殺。這些現況都反映了一個現實，就是反對派正在社會製造白色恐怖，凡是不支持其倒梁路線的就是敵人，就是收取了政府利益而「變節」；凡是支持政府的都不會是出於真心，肯定是因為收錢才出來，是被動員出來的，藉此營造全社會都倒梁的氛圍，支持政府的聲音稍一出現便被圍剿，最終令香港輿論變成一言堂，這就是反對派的真正目的。

反對派為催谷元旦遊行無所不用其極，但不少團體事前都表示無意動員參與，令反對派大為不滿。其中作為遊行常客的社區組織協會並沒有參加，原因是不少街坊都不認同「民陣」的倒梁立場，他們都認為梁振英上任以來推出不少惠民措施，希望給予他時間落實政綱，所以不贊成參與遊行。社區組織協會聽從民意而沒有參與「民陣」遊行是合情合理的做法。事實上，不少過去有參與「民陣」遊行的團體，這次都沒有派員出席，原因是他們上街目的是爭取政府改善民生，現在梁振英上任半年的工作有目共睹，也顯示出對民生問題的重視，根本沒有上街倒梁的理由。但團體認為是本當如此的東西，在反對派眼中卻成為了「變節的罪證」。

文革式批鬥令人心寒

本來，參與遊行是你情我願，既然團體認為沒有必要，強迫也沒有意思。但反對派卻為此大興問罪之師，「民陣」多番施壓；《蘋果日報》連日來以連篇累牘的報道及評論開火；反對派支持者每日在網上謾罵指責；有人甚至在網上造謠指「社協」是因為收了政府錢而不參與遊行；有親反對派的電台主持甚至在天氣電波「公審」「社協」，言論之偏頗令人側目。「社協」幹事施麗珊終忍不住反駁：「係咪唔參加遊行就係唔實踐公義，唔知香港點解變到咁。你哋簡直係政治迫害、白色恐怖、迫害街坊，好失望！」施麗珊的憤怒可以理解，過去，「社協」參與「民陣」遊行，被反對派視為同道盟友，現在聽從街坊意願而不參與遊行，立即受到圍攻，種種陰謀、抹黑之論盡出，如此雙重標準，黨同伐異，儼如文革式批鬥，委實令人心寒。

事實上，反對派對於不聽號令者重下殺手，目的是要殺一儆百，藉此警告各個組織團體不能支持政府，必須緊跟反對派路線，否則《蘋果日報》之流就會全力抹黑，反對派的打手會群起攻之，令有關團體承受沉重的壓力。「社協」一直以來對於扶助貧弱做了大量工作，論對社會的貢獻比反對派不知高出多少倍，但就因为不參與「民陣」遊行竟招致如此對待，顯然反對派就是在社會營造白色恐怖，只問立場不問是非，說明他們是政治掩蓋了理智。

政治掩蓋理智 罔顧市民福祉

因此，也不必奇怪：為什麼每次有支持政府的遊行集會，總是出現大量光怪陸離的景象，什麼「請人遊行」、什麼「海鮮餐」、加上大量故意挑釁的衝突場面，都會被《蘋果日報》等大篇幅報道，但這些事件都是疑點重重，總之是「觀感蓋過現實」，將有關活動及團體污名化。相反，人民力量、社民連等癱瘓中環、肆虐街頭、衝擊警方、包圍禮賓府，竟被這些反對派喉舌視作英雄之舉。每次「民陣」報大數彷彿例行公事，學者指出遊行人數作大，立即被指責是因為收了好處而貶低「民陣」，被網上憤青喊打喊殺。凡此種種顛倒是非黑白言行，就是要製造所謂「反政府有理，親政府理虧」的氛圍，為反對派製造聲勢，吸引更多入世未深的青年加入反政府行列。這種反政府第一的立場，罔顧了政府改善民生上的努力，罔顧了市民期望社會穩定，改善生活的訴求，與主流民意相連，暴露了反對派打着民主反民主的真面目。看來，反對派以後都不應再高舉什麼捍衛核心價值的旗號了，他們在社會上煽動的白色恐怖，本身就是對市民言論自由的嚴重損害，對本港多元社會的嚴重侵蝕，他們再沒有資格站在捍衛核心價值的道德高地，除非在他們心目中白色恐怖和輿論霸權都屬於本港的核心價值。

反對派回歸前為何不倒港督？

王紹爾 資深評論員

「愛港之聲」於元旦下午在政府總部舉行元旦嘉年華，參與嘉年華會的人士手持國旗及區旗坐滿政府總部外上層的露天劇場，有部分市民更要站在劇場外。大會表示歡迎不同意見人士理性表達看法，舉辦嘉年華是希望給支持政府的人一個發聲渠道。本人作為嘉賓在大會上發言時指出，回歸15年來，反對派示威遊行已成職業，不斷籌辦大遊行揀是門非，逢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必反，並質疑反對派「為何中國人做特首就要倒他，英國派人千里迢迢來做港督，卻罵都不敢罵？」本人指出，普羅市民及中央政府是管治團隊兩大老闆，他們均支持政府依法施政、搞好經濟民生，而反對派「倒梁」，倒的不是中國人就是香港仔。

撐特首是力撐特區管治

我參與嘉年華不單止撐特首，更是力撐特區政府管治團隊和16萬公務員，期望他們變得更加強勢，努力為港人服務，我衷心希望香港今年可以重新上路。梁振英和特區政府管治團隊順暢施政符合社會整體利益，阻礙甚至癱瘓政府施政，港人福祉會受到傷害。市民挺梁實際是挺香港，而倒梁就是倒香港米。面對周邊經濟嚴峻及本港積存的各種民生難題，社會應抵制倒梁歪風，讓梁振英領導的特區政府有空間為民做事。可以補充的是反對派咬住僭建作為倒梁「理由」，提升到誠信層面，本人和廣大市民一樣，認為咬住不放是別有用心。做一個好特首與有否僭建並不是等同的標準。同樣，記錯或講錯一些已發生了十幾年的事，也不能與誠信相提並論，亂扣帽子。

回歸後反對派示威遊行已成職業

回歸15年來，反對派示威遊行已成職業，至2002年9月「民陣」成立，這是一個由本港反對派政黨團體及海外「民運」團體組成的示威遊行搞事平台，「民陣」的主要工作是策動每年的七一遊行和元旦遊行。2003年七一遊行令「民陣」極度亢奮，更受到外國政治勢力的青睞。翌年，「民陣」繼續策動七一遊行，警方和學者統計的遊行人數是12萬至20萬人，「民陣」狂車大炮宣稱有53萬人上街，超越2003年。但數字一出，廣受質疑，當天多位有進行遊行人數估算的學者都力證「民陣」是「報大數」。「民陣」經2004年被社會各界狂轟車大炮後，曾一度收斂，但2006年

再度故態復萌，此後逢七一遊行和元旦遊行，「民陣」都恬不知恥例牌「報大數」。

「民陣」報大數是否要向主子多領人頭費

今年「民陣」在遊行後照例「獅子大開口」，聲言有超過13萬人參與遊行。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公佈的點算結果，推算是一次「民陣」發起的遊行有3萬至3.3萬人參與。對此，人們不能不提出這樣的疑問：「民陣」報大數屢次被揭穿為何仍不悔改？除了騎劫遊行人數、製造虛假民意的目的外，是否為了向主子多領人頭費？是否報大數，就越能向主子邀功，獲得的人頭費賞賜就越多？如果真是如此，不僅使「民陣」報大數的所為銅臭熏天，更顯示外國勢力插手本港事務，值得人們警惕。

「維基解密」披露，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對香港反對派動向的關注和控制鉅細無遺。將「Foxy解密」與「維基解密」聯繫起來看，外部勢力干預香港事務，除了找代言人，還有透過各種基金會、研究所、顧問公司、諮詢機構、美資公司或英資公司，以經濟支持或經濟獎勵的方式，尋找一批熱衷於遊行示威的人士出場表演。據一位知情人士透露，有一次反對派僅百人的小規模遊行，主事者得到某基金會10萬港元的打賞，後因獨吞逾半，其他人認為不公平，結果就有人「爆料」。傳聞2003年的七一遊行，有美國基金特別為該次遊行加碼3,000多萬美元予某些人以作獎賞。

反對派喉舌賊喊捉賊插賊嫁禍

諷刺的是，反對派喉舌連日來對元旦支持政府



■王紹爾

的遊行肆意抹黑，指有人向參與遊行人士派錢，這是典型的賊喊捉賊、插賊嫁禍。有挺梁團體隨即發表聲明，譴責任何誣衊主辦團體和抹黑的行為，並已報警交由警方跟進，而香港各界慶典委員會促請警方盡快調查真相，避免正當遊行被抹黑。正如工聯會榮譽會長鄭耀棠質疑，收錢者「可以是泛民的人」。事實上，反對派喉舌記者與反對派支持者有組織、有預謀地參與這個所謂「請人遊行」，由網上報名、參與遊行、直擊拍攝、收錢訪問到全文報道，都是反對派喉舌操縱，這種自編自導自演的插賊嫁禍伎倆，反對派喉舌早已有無數前科，劣跡斑斑。

一個銅板的兩面

當英國殖民統治香港百餘年，不給香港的中國人任何政治地位時，沒有見香港今天的那些反對派說過什麼，相反，他們對港督和殖民獨裁統治是卑躬屈膝、獻媚邀寵，他們在英國人麾下得以被賞識、重用，要風得風，要雨得雨，怎令他們對港督和殖民獨裁統治不感恩戴德？

而當中國收回了香港，港人當家作主，反對派卻公開燒毀基本法，甚至表示願意香港繼續做一百年英國殖民地，說「英國將550萬港人交還中國，就像二次世界大戰時將550萬猶太人交還納粹德國」。他們在本質上不願接納中國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他們看不得香港的穩定繁榮和發展進步，看不得香港的今天比殖民統治時代更富有生機和活力，他們逢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必反。實際上，反對派回歸前對港督和殖民獨裁統治卑躬屈膝獻媚邀寵，而在回歸後逢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必反，是一個銅板的兩面。

覓地建屋勿忽略社區配套

顏汶羽 民建聯政策副發言人 觀塘區議員

政府向觀塘區議會呈交文件，建議將3幅觀塘區內的「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更改為住宅用地，及重新檢討前茶果嶺土庫場發展的規劃以用作住宅發展，增加土地供應，從而增加房屋供應。從香港整體樓市發展的角度出發，增撥土地、增加樓宇供應是正確的，但從實際地區上，及社區設施的配套角度看，政府要更進一步、多付心思去解決配套的問題，以配合新增人口的實際需要。

牛頭角彩興路地段方面，現時該土地周邊為彩德邨、彩福邨及彩盈邨，人口高達3萬5千人。可是，到現時為止，仍沒有一條全日制的巴士線服務該區。現時，住於這個位於九龍灣半山的公屋居民單靠專線小巴出入，已經苦不堪言。在這個人口密集的社區內，要促進資助房屋的發展，如何解決交通及社區配套是整個計劃的成敗關鍵。筆者多次向政府要求，於區內增設街市、巴士總站、室內體育館

及圖書館，以解區內配套嚴重不足的問題。筆者希望政府今次在興建住宅同時，要一併處理社區設施不足的問題。

油塘碧雲道及高超道交界地盤方面，與彩興路地盤一樣，政府均建議於該地盤興建資助房屋。同樣地，現時碧雲道是藍田區交通擠塞的核心地帶，日後若加上這塊用地的人口，碧雲道只會塞上加塞。油塘鯉魚門徑的地盤方面，政府建議改為住宅，並規定發展內須提供100個私家車泊車位予公眾使用。筆者認為，除了該新建住宅會有新的泊車需求外，現時鯉魚門作為旅遊區，泊位已經嚴重供不應求。100個私家車車位是不足夠的，筆者建議改為300個私家車泊位，再增設旅遊車等大型車輛泊位設在批地條款中。

油塘碧雲道及高超道交界地盤及油塘鯉魚門徑的地盤均位於油塘區，現時油塘區人口約10萬，社區及文康設施一直不足，分科診所更是地區議員多年

來爭取的。在新增的人口下，政府是否應該重新檢視整區的規劃，以配合未來的發展呢？

重新檢討前茶果嶺土庫場發展的規劃以用作住宅發展方面，政府建議該地興建十多幢私人住宅大廈。日常生活需要及文康設施，私人發展商應可從私人發展項目中自行解決。但同時，該地因鄰近麗港城及匯景花園，若在這地興建十多幢住宅大廈，會否出現屏風效應，影響區內通風，亦成了發展的憂慮。

最後，筆者想指出政府覓地建屋，在增加房屋供應同時，除了數量外，亦要顧及質素的問題。社區上的各種設施及配套是否有能力再承擔新增的人口，政府亦有義務去處理。區議員是前線工作者，每天在社區中把脈，道出居民面對的困難及痛苦。若政府不理區議會的意見，將發展硬上馬，受害的只是市民。一時的掌聲，只是華麗的表面，實際為民生，才是贏取民心的王道。